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1-5
公司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 合并利润表	5
— 母公司利润表	6
—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9-10
—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 财务报表附注	13-116

审计报告

XYZH/2025SZAA3B0083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鹿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飞鹿股份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飞鹿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收入确认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如飞鹿股份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三、23 及五、43 所述，于 2024 年度，飞鹿股份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为 51,847.89 万元，主要为涂料及卷材产品销售、涂装一体化、涂装施工等相关收入。 由于收入是飞鹿股份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不同类别收入确认时点及依据不同，属于财务报表重要项目，且属于特别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测试和评价与收入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正确且一贯运用； （2）根据不同类别收入的确认方式，对收入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其合理性； （3）选取样本对收入执行细节测试，核对产品销售订单、出库单、运输单、客户签收单及验收单、产量与销量匹配，确认产品销售收入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核对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验收单、结算单，确认收入计入正确的期间； （4）核对涂装一体化及涂装施工项目合同、结算单据及收款单据，确认涂装一体化收入、涂装施工收入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5）对重大的、新增的客户当期发生额及年末余额执行函证程序。 （6）检查在财务报表中有关营业收入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2. 商誉减值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如飞鹿股份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三、18 及五、18 所述，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飞鹿股份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原值 3,045.48 万元，已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227.02 万元，商誉账面价值为 773.47 万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管理层须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由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复杂且管理层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 （1）评估和测试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控制； （2）复核管理层对资产组的认定和商誉的分摊方法； （3）评估管理层聘请的评估师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及独立性； （4）对资产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关键假设和参数等指标与公司管理层、评估师进行讨论； （5）获取管理层聘请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含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评估报告，对资产减值测试过程中的预测未来收入、关键假设和折现率等关键参数进行复核和评价； （6）复核商誉减值测试结果的计算准确性；

	（7）检查与商誉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及附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3、长期资产减值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如飞鹿股份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三、18；五、14 及附注五、17 所述，2024 年飞鹿股份公司对于识别为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减值测试结果分别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285.41 万元、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88.88 万元。由于在长期资产减值测试时，估计可收回金额涉及管理层重大估计及判断，且对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具有重大影响，我们将长期资产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 （1）评估和测试与长期资产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控制； （2）获取管理层关于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的判断依据，分析其合理性； （3）实施固定资产监盘程序，实地查看固定资产，了解固定资产情况，检查固定资产的状况及本年度使用情况等； （4）评估管理层聘请的评估师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及独立性； （5）对资产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关键假设和参数等指标与公司管理层、评估师进行讨论； （6）获取管理层聘请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长期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评估报告，对资产减值测试过程中的预测未来收入、关键假设和折现率等关键参数进行复核和评价； （7）复核长期资产减值测试结果的计算准确性； （8）检查与长期资产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及附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四、其他信息

飞鹿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飞鹿股份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飞鹿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飞鹿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飞鹿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飞鹿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飞鹿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飞鹿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05,256,769.22	128,556,546.3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530,435.24	2,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3	15,483,653.08	72,901,359.75
应收账款	五、4	503,308,330.90	547,736,332.48
应收款项融资	五、6	39,615,275.26	18,443,875.89
预付款项	五、8	6,060,126.58	5,368,673.8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7	11,589,439.63	21,292,669.0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9	193,482,452.14	150,843,882.7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五、5	33,891,321.25	37,069,910.7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10	41,492,533.51	13,050,861.31
流动资产合计		950,710,336.81	997,264,112.1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12	8,025,342.22	9,574,188.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1	1,200,000.00	1,1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13	22,799,008.69	25,892,859.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4	732,650,161.29	598,879,018.74
在建工程	五、15	5,544,990.25	95,758,381.5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6	388,043.17	1,430,143.16
无形资产	五、17	49,728,503.85	57,444,772.8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五、18	7,734,657.26	16,973,935.10
长期待摊费用	五、19	1,695,551.28	592,327.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20	40,591,467.19	19,447,799.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1	517,748.38	398,630.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0,875,473.58	827,492,056.49
资产总计		1,821,585,810.39	1,824,756,168.6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月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3	324,440,212.56	217,834,443.9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24	62,485,478.77	27,342,897.65
应付账款	五、25	402,594,067.52	333,137,365.8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27	4,496,256.46	4,343,832.5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28	6,739,002.32	5,607,796.23
应交税费	五、29	7,128,305.33	14,657,847.40
其他应付款	五、26	15,240,923.11	22,252,296.6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五、26	15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30	93,020,196.42	159,484,243.26
其他流动负债	五、31	26,154,527.03	43,155,586.00
流动负债合计		942,298,969.52	827,816,309.5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32	293,042,000.00	288,541,000.00
应付债券	五、33	140,866,854.80	134,084,076.3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34	107,850.82	775,659.5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35	12,825,862.10	7,534,367.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20	1,491,137.66	2,424,114.9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8,333,705.38	433,359,218.70
负 债 合 计		1,390,632,674.90	1,261,175,528.20
股东权益：			
股本	五、36	189,432,647.00	189,498,316.00
其他权益工具	五、37	35,246,701.34	35,247,874.8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8	216,844,306.88	220,189,782.62
减：库存股	五、39	7,000,020.00	26,471,420.64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五、40	130,596.08	154,850.00
盈余公积	五、41	22,325,115.86	22,325,115.8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42	-34,153,811.10	115,041,803.1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22,825,536.06	555,986,321.87
少数股东权益		8,127,599.43	7,594,318.58
股东权益合计		430,953,135.49	563,580,640.4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821,585,810.39	1,824,756,168.6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7,185,889.19	76,810,216.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223,601.24	71,026,729.92
应收账款	十七、1	420,573,130.49	460,439,828.80
应收款项融资		29,584,237.93	11,363,651.42
预付款项		3,632,370.81	1,448,663.44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2,312,035.45	14,510,226.7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19,249,507.66	83,244,155.5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4,901,920.15	28,595,135.2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483,761.28	5,230,341.84
流动资产合计		725,146,454.20	752,668,949.3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281,875,749.36	294,429,643.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799,008.69	25,892,859.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3,071,686.48	87,708,336.72
在建工程		1,552,497.13	58,125,508.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47,173.45	147,647.99
无形资产		20,499,909.18	21,298,853.7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7,236,442.27	12,073,907.84
长期待摊费用		1,695,551.28	592,327.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351,573.06	15,624,409.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9,380.38	398,630.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0,938,971.28	517,292,124.64
资 产 总 计		1,276,085,425.48	1,269,961,073.9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月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0,775,212.56	187,884,443.9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3,485,478.77	27,342,897.65
应付账款		200,500,909.05	142,718,673.7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74,768.22	75,190.98
应付职工薪酬		4,974,460.40	3,012,613.74
应交税费		441,106.71	3,819,565.77
其他应付款		11,854,776.39	18,739,835.5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677,921.54	114,410,729.46
其他流动负债		21,499,711.39	55,505,284.78
流动负债合计		586,984,345.03	553,509,235.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4,800,000.00	25,000,000.00
应付债券		140,866,854.80	134,084,076.3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7,850.8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825,862.10	7,534,367.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9,523.03	890,165.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8,890,090.75	167,508,609.96
负 债 合 计		825,874,435.78	721,017,845.56
股东权益：			
股本		189,432,647.00	189,498,316.00
其他权益工具		35,246,701.34	35,247,874.8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1,665,222.58	234,895,139.44
减：库存股		7,000,020.00	26,471,420.64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325,115.86	22,325,115.86
未分配利润		-21,458,677.08	93,448,202.83
股东权益合计		450,210,989.70	548,943,228.3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276,085,425.48	1,269,961,073.9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18,478,931.48	825,040,833.39
其中：营业收入	五、43	518,478,931.48	825,040,833.3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22,880,724.17	813,540,457.00
其中：营业成本	五、43	456,518,025.31	655,305,586.3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44	3,979,441.84	3,565,657.26
销售费用	五、45	45,914,686.94	42,719,367.27
管理费用	五、46	51,541,509.76	44,934,812.45
研发费用	五、47	29,671,283.39	28,878,321.31
财务费用	五、48	35,255,776.93	38,136,712.34
其中：利息费用	五、48	35,209,068.35	38,002,038.16
利息收入	五、48	373,715.78	338,091.90
加：其他收益	五、49	8,053,000.89	4,284,152.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1	-456,848.14	5,353,581.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五、51	-1,441,633.71	654,315.5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0	-3,093,850.3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2	-8,769,786.20	-4,201,912.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3	-48,959,979.37	-864,894.9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4	-3,878,152.63	5,707,380.9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1,507,408.45	21,778,684.28
加：营业外收入	五、55	1,691,728.67	1,956,320.69
减：营业外支出	五、56	1,240,422.20	218,682.6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1,056,101.98	23,516,322.33
减：所得税费用	五、57	-22,025,101.51	2,634,781.9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031,000.47	20,881,540.4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39,031,000.47	20,881,540.42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031,000.47	20,881,540.4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39,031,000.47	20,881,540.42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782,748.44	20,669,897.3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51,747.97	211,643.0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9,031,000.47	20,881,540.4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9,782,748.44	20,669,897.3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51,747.97	211,643.0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4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4	0.1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379,020,372.64	654,661,312.88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365,132,207.88	562,308,799.14
税金及附加		2,808,988.57	2,424,772.45
销售费用		36,285,308.68	25,947,147.05
管理费用		32,246,261.52	25,903,812.54
研发费用		19,598,295.47	20,427,047.96
财务费用		11,318,488.67	11,904,840.35
其中：利息费用		11,323,933.64	11,551,785.68
利息收入		267,757.43	181,149.02
加：其他收益		5,778,247.95	2,601,978.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6,713,413.59	-3,937,414.6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十七、5	-1,441,633.71	654,315.5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93,850.3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749,566.67	-5,163,812.6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249,590.39	1,028,522.0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7.45	2,107,912.7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0,397,203.71	2,382,079.33
加：营业外收入		468,863.04	1,773,694.49
减：营业外支出		797,564.08	115,270.6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0,725,904.75	4,040,503.13
减：所得税费用		-15,231,890.64	873,737.9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494,014.11	3,166,765.2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494,014.11	3,166,765.2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5,494,014.11	3,166,765.2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9,069,421.76	588,067,805.20
收到的税费返还			5,510,919.3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8	32,177,351.96	15,740,202.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1,246,773.72	609,318,926.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4,189,803.58	403,490,237.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322,937.45	72,728,274.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698,638.48	26,413,156.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8	65,521,867.17	68,439,949.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6,733,246.68	571,071,618.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13,527.04	38,247,308.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23,824.77	3,764,680.7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7,748.42	3,134.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646,397.60	3,723,8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五、58		1,176,708.4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857,970.79	8,668,373.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943,783.67	69,334,570.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	6,514,390.2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8		1,845,017.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043,783.67	77,693,978.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85,812.88	-69,025,604.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66,200.00	49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4,826,364.04	370,962,844.4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8	14,605,541.12	39,750,069.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4,398,105.16	411,202,913.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2,006,004.46	314,5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082,093.61	27,044,901.8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8	22,607,469.67	26,932,492.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0,695,567.74	368,497,393.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2,537.42	42,705,519.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59	-23,969,748.42	11,927,223.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9	96,283,287.01	84,356,063.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9	72,313,538.59	96,283,287.0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4,385,441.64	348,142,386.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4,379,287.13	300,765,891.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8,764,728.77	648,908,278.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8,181,360.46	244,968,986.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352,169.30	27,831,219.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890,833.20	6,617,258.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648,780.73	416,830,968.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5,073,143.69	696,248,432.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91,585.08	-47,340,154.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4,260.01	13,339,421.7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7,313.18	3,552,379.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20,474.81	2,421,1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05,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32,048.00	20,917,900.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433,642.31	12,284,854.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371,082.25	13,362,522.5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804,724.56	25,647,376.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72,676.56	-4,729,476.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66,2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9,760,000.00	355,962,844.4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13,435.79	24,820,240.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5,839,635.79	380,783,085.2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2,467,004.46	27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224,219.09	12,273,615.1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90,555.60	23,928,064.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6,081,779.15	313,201,679.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42,143.36	67,581,406.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23,234.84	15,511,775.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386,379.45	47,874,603.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563,144.61	63,386,379.4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9,498,316.00	35,247,874.89	220,189,782.62	26,471,420.64		154,850.00	22,325,115.86	115,041,803.14	555,986,321.87	7,594,318.58	563,580,640.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89,498,316.00	35,247,874.89	220,189,782.62	26,471,420.64		154,850.00	22,325,115.86	115,041,803.14	555,986,321.87	7,594,318.58	563,580,640.4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669.00	-1,173.55	-3,345,475.74	-19,471,400.64		-24,253.92		-149,195,614.24	-133,160,785.81	533,280.85	-132,627,504.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9,782,748.44	-139,782,748.44	751,747.97	-139,031,000.4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65,669.00	-1,173.55	-3,345,475.74	-19,471,400.64					16,059,082.35	-218,467.12	15,840,615.2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8,467.12	-68,467.1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831.00	-1,173.55	5,077.11						4,734.56		4,734.56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870,346.67						1,870,346.67		1,870,346.67
4. 其他	-66,500.00		-5,220,899.52	-19,471,400.64					14,184,001.12	-150,000.00	14,034,001.12
（三）利润分配								-9,412,865.80	-9,412,865.80		-9,412,865.8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9,412,865.80	-9,412,865.80		-9,412,865.80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4,253.92			-24,253.92		-24,253.92
1. 本年提取						3,238,318.32			3,238,318.32		3,238,318.32
2. 本年使用						-3,262,572.24			-3,262,572.24		-3,262,572.24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9,432,647.00	35,246,701.34	216,844,306.88	7,000,020.00		130,596.08	22,325,115.86	-34,153,811.10	422,825,536.06	8,127,599.43	430,953,135.4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0,723,885.00	35,285,192.19	223,755,409.61	33,909,500.64		627,931.31	22,008,439.34	94,688,582.31	533,179,939.12	11,489,776.74	544,669,715.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90,723,885.00	35,285,192.19	223,755,409.61	33,909,500.64		627,931.31	22,008,439.34	94,688,582.31	533,179,939.12	11,489,776.74	544,669,715.8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25,569.00	-37,317.30	-3,565,626.99	-7,438,080.00		-473,081.31	316,676.52	20,353,220.83	22,806,382.75	-3,895,458.16	18,910,924.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669,897.35	20,669,897.35	211,643.07	20,881,540.4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225,569.00	-37,317.30	-1,897,017.31	-7,438,080.00					4,278,176.39	-3,293,617.65	984,558.7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90,000.00	49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2,431.00	-37,317.30	160,355.83						145,469.53		145,469.53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015,220.65	-7,438,080.00					11,453,300.65		11,453,300.65
4. 其他	-1,248,000.00		-6,072,593.79						-7,320,593.79	-3,783,617.65	-11,104,211.44
（三）利润分配							316,676.52	-316,676.52			
1. 提取盈余公积							316,676.52	-316,676.5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73,081.31			-473,081.31		-473,081.31
1. 本年提取						6,766,165.91			6,766,165.91		6,766,165.91
2. 本年使用						-7,239,247.22			-7,239,247.22		-7,239,247.22
（六）其他			-1,668,609.68						-1,668,609.68	-813,483.58	-2,482,093.26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9,498,316.00	35,247,874.89	220,189,782.62	26,471,420.64		154,850.00	22,325,115.86	115,041,803.14	555,986,321.87	7,594,318.58	563,580,640.4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9,498,316.00	35,247,874.89	234,895,139.44	26,471,420.64			22,325,115.86	93,448,202.83	548,943,228.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89,498,316.00	35,247,874.89	234,895,139.44	26,471,420.64			22,325,115.86	93,448,202.83	548,943,228.3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669.00	-1,173.55	-3,229,916.86	-19,471,400.64				-114,906,879.91	-98,732,238.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5,494,014.11	-105,494,014.1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65,669.00	-1,173.55	-3,229,916.86	-19,471,400.64					16,174,641.2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831.00	-1,173.55	5,077.11						4,734.56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870,346.67						1,870,346.67
4. 其他	-66,500.00		-5,105,340.64	-19,471,400.64					14,299,560.00
（三）利润分配								-9,412,865.80	-9,412,865.8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9,412,865.80	-9,412,865.80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9,432,647.00	35,246,701.34	231,665,222.58	7,000,020.00			22,325,115.86	-21,458,677.08	450,210,989.7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3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0,723,885.00	35,285,192.19	236,792,156.75	33,909,500.64		627,931.31	22,008,439.34	90,598,114.13	542,126,218.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90,723,885.00	35,285,192.19	236,792,156.75	33,909,500.64		627,931.31	22,008,439.34	90,598,114.13	542,126,218.0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25,569.00	-37,317.30	-1,897,017.31	-7,438,080.00		-627,931.31	316,676.52	2,850,088.70	6,817,010.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66,765.22	3,166,765.2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225,569.00	-37,317.30	-1,897,017.31	-7,438,080.00					4,278,176.3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2,431.00	-37,317.30	160,355.83						145,469.53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015,220.65	-7,438,080.00					11,453,300.65
4. 其他	-1,248,000.00		-6,072,593.79						-7,320,593.79
（三）利润分配							316,676.52	-316,676.52	
1. 提取盈余公积							316,676.52	-316,676.52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627,931.31			-627,931.31
1. 本年提取						3,699,271.08			3,699,271.08
2. 本年使用						-4,327,202.39			-4,327,202.39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9,498,316.00	35,247,874.89	234,895,139.44	26,471,420.64			22,325,115.86	93,448,202.83	548,943,228.3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是根据株洲飞鹿涂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飞鹿有限公司）2012 年 4 月 6 日股东会决议通过的《关于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方案》，将飞鹿有限公司截至 2012 年 2 月 29 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折合股份整体变更设立的，并经株洲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湘株）私营登记字[2012]第 1165 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批准，于 2012 年 4 月 26 日，取得株洲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430200000005250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302007656224696。现股本为 18,943.26 万元，法人代表：章健嘉，本公司住所：湖南省株洲市荷塘区金山工业园。

2017 年 6 月 1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762 号）文核准，本公司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900 万股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代码：300665。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本总数 189,432,647 股，股本及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明细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一、	有限售条件股份	37,337,690	19.71
1、	高管锁定股	36,163,190	19.09
2、	股权激励限售股	1,174,500	0.62
二、	无限售条件股份	152,094,957	80.29
三、	股份总数	189,432,647	100.00

本公司属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公司主营产品包括防腐涂料、防水涂料、防水卷材等，主营服务包括涂料涂装一体化、涂装施工、光伏电站 EPC 承包等。

本财务报表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长期资产减值、收入确认和计量、政府补助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集团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该事项在本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披露位置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合同负债	五、25.（2） 五、26.2.（2）	单项金额超过 300 万元的
重要的投资活动	五、58.（2）	投资金额超过本集团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10% 以上的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八、1.（2）	非全资子公司收入或资产金额占本集团合并报表收入或总资产的 5%以上的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购买方，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本集团判断控制的标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消。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

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在判断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时，本集团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判断与基准现金流

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

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其他应收款），本集团采用一般方法（三阶段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等披露参见附注十、1。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时，根据历史还款数据并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债务人所处行业、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①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根据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本集团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集团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集团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账款账龄为信用特征

本集团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30
3 至 4 年	50
4 至 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② 应收票据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相关组合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情况
银行承兑汇票	本集团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云信、建信融通等	参照本集团应收账款政策确认预期损失率计提损失准备，与应收账款的组合划分相同。

③ 其他应收款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特定性质款项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保证金、押金、备用金、代垫及暂付款等，本集团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参照本集团应收账款政策确认预期损失率计提损失准备，与应收账款的组合划分相同。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集团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交易，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

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5）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6) 可转换债券

本集团发行可转换债券时依据条款确定其是否同时包含负债和权益成份。

发行的可转换债券既包含负债也包含权益成份的，在初始确认时将负债和权益成份进行分拆，并分别进行处理。在进行分拆时，先确定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并以此作为其初始确认金额，再按照可转换债券整体的发行价格扣除负债成份初始确认金额后的金额确定权益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交易费用在负债成份和权益成份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负债成份作为负债列示，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直至被撤销、转换或赎回。权益成份作为权益列示，不进行后续计量。

发行的可转换债券仅包含负债成份和嵌入衍生工具，即股份转换权具备嵌入衍生工具特征的，则将其从可转换债券整体中分拆，作为衍生金融工具单独处理，按其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发行价格超过初始确认为衍生金融工具的部分被确认为债务工具。交易费用根据初始确认时债务工具和衍生金融工具分配的发行价格为基础按比例分摊。与债务工具有关的交易费用确认为负债，与衍生金融工具有关的交易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0. 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先进先出法/加权平均法/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集团原材料、库存商品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在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时，库存商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按所生产或加工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1.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上述附注三、9 金融资产减值相关内容。

(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1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合同履约成本分别列报在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合同取得成本分别列报在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本集团选择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3.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1) 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的证据表明本集团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或形成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本集团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下表决权的，如本集团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的/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的/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的/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的/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本集团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2) 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对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的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差额调增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计入取得投资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持有投资期间，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不构成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后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确认金融资产，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金融资产，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 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2	机器设备	5-10	3-5	9.50-19.40
3	运输设备	5-10	3-5	9.50-19.40
4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	3-5	19.00-32.33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标准如下：

项目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房屋及建筑物	实际开始使用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完成，试生产达到设计要求，验收合格

16. 借款费用

本集团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确定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的每一会计期间，本集团按照以下方法确认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借入专门借款的，按照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

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其中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7. 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商标、计算机软件、专利技术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商标、计算机软件、专利技术等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及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本集团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将其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资本化：本集团评估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本集团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预计能够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本集团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对于不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8.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开发支出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1)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

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2) 商誉减值

本集团对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自购买日起将其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参数与假设，详见附注五、18。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9.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高管培训费、咨询费等本集团已经支付但应由本期及以后各期分摊的期限在 1 年以上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

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辞退福利是指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集团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1. 预计负债

当与未决诉讼或仲裁、保证类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当前最佳估计数进行复核并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在初始确认后，按照预计负债确认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22. 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如需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在相关负债结

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3.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一般原则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本集团的履约义务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本集团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综合考虑下列迹象：①本集团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②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③本集团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④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2) 具体方法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

①销售商品收入（包括：防腐涂料销售、防水涂料销售、防水卷材、其他产品销售）

1) 产品签收后确认：产品已发货并收到客户指定的收货人签收回执、且已发货产品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后确认收入。主要为防腐涂料销售收入、其他产品销售收入。

2) 产品验收后确认：产品已发货并收到客户自行或指定的检验机构对产品的检验合格单、且已发货产品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后确认收入。主要为防水涂料、防水卷材收入。

②提供劳务收入（包括：涂料涂装一体化、涂装施工）

1) 涂料涂装一体化：既销售本集团产品，同时又为客户提供该产品的涂装劳务，与客户签订的是一份业务合同，并未分开涂料销售和涂装劳务。在涂料涂装一体化项目获

得客户验收合格确认、且涂装一体化项目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后确认收入。

2) 涂装施工: 仅为客户提供涂料的涂装施工服务, 项目实施周期较短, 公司根据完工验收单在项目完工时确认收入, 确认金额为验收确认单据的金额。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 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 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 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 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 按照名义金额(1 元)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 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 难以区分的, 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 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按照经济业务实质, 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营业外收支。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本集团对除以下情形外的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暂时性差异产生于商誉的初始确认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2) 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除以下情形外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

认递延所得税资产：(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能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因此存在不确定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消后的净额列示：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6.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各租赁部分分别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后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各租赁部分分别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选择不分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分别合并为租赁，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合同中包括应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本集团不将其与租赁部分合并进行会计处理。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为出租人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集团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分类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7.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投资性房地产、衍生金融工具和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8.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10 月，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通知》，明确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本集团自 2024 年 1 月 1 日执行。

2024 年 12 月，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的通知》，明确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金的会计处理，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在确认预计负债的同时，将相关金额计入营业成本，并根据流动性列示预计负债。

上述会计政策的变更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2024 年度，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 税 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项税额抵扣进项税额后余额或销售额	3%、6%、9%、13%
消费税	应税销售额	4%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7%、5%、1%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以房产原值的 80%	1.2%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纳税主体简称	所得税税率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15%
株洲飞鹿防腐防水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飞鹿工程	25%
广州飞鹿铁路涂料与涂装有限公司	广州飞鹿	20%
湖南耐渗塑胶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湖南耐渗	15%
长沙飞鹿高分子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长沙飞鹿	25%
广东飞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飞鹿	20%
湖南博杨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博杨新材	15%
深圳飞鹿防水防腐材料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飞鹿	20%
中科德诚（广州）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科德诚	20%
湖南飞鹿嘉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飞鹿嘉泰	20%
湖南飞鹿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湖南能源	20%
湖南飞鹿嘉润新材料有限公司	湖南嘉润	20%
株洲飞鹿新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飞鹿光伏	20%
醴陵飞鹿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醴陵光伏	20%
厦门飞鹿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厦门飞鹿	20%
海南亿升菌生物农业有限公司	海南亿升菌	20%
深圳飞鹿嘉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深圳嘉泰	20%
醴陵市青青防水建材有限公司	青青防水	20%

2. 税收优惠

(1) 企业所得税

1) 本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5 日取得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743000239),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至 2020 年 9 月 5 日,于 2020 年 9 月 11 日再次取得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043001244),有效期至 2023 年 9 月 5 日;有效期届满后,在 2023 年 10 月 16 日再次取得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43003940)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 2024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 子公司湖南耐渗于 2021 年 9 月 18 日取得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143000202),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有效期届满后,在 2024 年 11 月 1 日再次取得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443000207)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的规定,湖南耐渗 2024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 15%。

3) 子公司博杨新材于 2021 年 9 月 18 日取得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143000825),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有效期届满后,在 2024 年 11 月 1 日再次取得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443000075)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的规定,博杨新材 2024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 15%。

4) 公司广州飞鹿、广东飞鹿、中科德诚、飞鹿嘉泰、湖南能源、湖南嘉润、飞鹿光伏、醴陵光伏、厦门飞鹿、海南亿升菌符合小微企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5)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本集团为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照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按照研究开发费用的 100%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摊销。

6) 企业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购置并实际使用《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节能节水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和《安全生产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范围内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 and 安全生产专用设备,可以按专用设备投资额的 10%抵免当年企业所得税应纳税额;企业当年应纳税额不足抵免的,可以向以后年度结转,但结转期不得超过 5 个纳税年度。目前湖南耐渗享受该政策。

(2) 消费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对电池、涂料征收消费税的通知》(财税〔2015〕

16号) 的相关规定，对施工状态下挥发性有机物(Volatile Organic Compounds, VOC)含量低于420克/升(含)的涂料免征消费税。本集团生产的涂料产品经化学工业乳胶制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测，符合文件减征消费税的规定，可享受免征消费税的税收优惠。

(3) 土地使用税和房产税

湖南耐渗及长沙飞鹿属于安置残疾人的福利企业，根据《湖南省房产税施行细则》湘政发[2003]14号规定，享受当年度暂免征房产税优惠；根据《关于检发〈关于土地使用税若干具体问题的解释和暂行规定〉的通知》(国家税务总局[88]国税地字第015号)规定，湖南耐渗及长沙飞鹿工厂用地暂免征土地使用税及房产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 2024 年 1 月 1 日，“年末”系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年”系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上年”系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17.05	12,540.37
银行存款	72,312,321.54	96,270,746.64
其他货币资金	32,943,230.63	32,273,259.29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	-
合计	105,256,769.22	128,556,546.3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其他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余额 32,943,230.63 元，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2,716,342.76 元、保函保证金 20,226,887.87 元。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30,435.24	2,000,000.00
其中：结构性存款	530,435.24	2,000,000.00
合计	530,435.24	2,000,000.00

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467,438.92	17,256,029.76
商业承兑汇票	8,658,148.05	59,629,526.39
减：坏账准备	641,933.89	3,984,196.40
合计	15,483,653.08	72,901,359.7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125,586.97	100.00	641,933.89	3.98	15,483,653.08
其中：商业承兑汇票	8,658,148.05	53.69	641,933.89	7.41	8,016,214.16
银行承兑汇票	7,467,438.92	46.31	-	-	7,467,438.92
合计	16,125,586.97	100.00	641,933.89	3.98	15,483,653.08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6,885,556.15	100.00	3,984,196.40	5.18	72,901,359.75
其中：商业承兑汇票	59,629,526.39	77.56	3,984,196.40	6.68	55,645,329.99
银行承兑汇票	17,256,029.76	22.44	-	-	17,256,029.76
合计	76,885,556.15	100.00	3,984,196.40	5.18	72,901,359.75

1) 应收票据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939,042.46	346,952.13	5.00
1-2 年	1,411,427.59	141,142.76	10.00
3-4 年	307,678.00	153,839.00	50.00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计	8,658,148.05	641,933.89	—

应收票据存在长账龄，系在收入确认时该应收款项是在应收账款进行初始确认，后又将该应收账款转为应收票据结算，本集团按照账龄连续计算的原则对应收票据计提坏账准备。

(3) 应收票据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3,984,196.40	-3,342,262.51	-	-	-	641,933.89
合计	3,984,196.40	-3,342,262.51	-	-	-	641,933.89

(4) 年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5,470,349.51
商业承兑汇票	-	8,338,148.05
合计	-	13,808,497.56

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49,070,799.63	482,747,902.81
1-2 年	148,120,139.83	70,964,801.83
2-3 年	41,805,776.29	25,246,079.75
3 年以上	33,675,964.98	26,882,601.71
其中：3-4 年	14,964,912.45	12,187,627.33
4-5 年	8,182,228.93	7,457,168.38
5 年以上	10,528,823.60	7,237,806.00
合计	572,672,680.73	605,841,386.10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72,672,680.73	100.00	69,364,349.83	12.11	503,308,330.90
其中：按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2,672,680.73	100.00	69,364,349.83	12.11	503,308,330.90
合计	572,672,680.73	100.00	69,364,349.83	12.11	503,308,330.90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05,841,386.10	100.00	58,105,053.62	9.59	547,736,332.48
其中：按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5,841,386.10	100.00	58,105,053.62	9.59	547,736,332.48
合计	605,841,386.10	100.00	58,105,053.62	9.59	547,736,332.48

1) 应收账款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49,070,799.63	17,453,539.98	5.00
1-2 年	148,120,139.83	14,812,013.99	10.00
2-3 年	41,805,776.29	12,541,732.88	30.00
3-4 年	14,964,912.45	7,482,456.23	50.00
4-5 年	8,182,228.93	6,545,783.15	80.00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5 年以上	10,528,823.60	10,528,823.60	100.00
合计	572,672,680.73	69,364,349.83	—

(3) 应收账款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58,105,053.62	11,572,523.85	—	313,227.64	—	69,364,349.83
合计	58,105,053.62	11,572,523.85	—	313,227.64	—	69,364,349.83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13,227.6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贵阳宏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款	238,768.12	确定无法收回的款项	内部资产核销流程	否
合计	—	238,768.12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第一名	138,492,115.74	5,294,097.77	143,786,213.51	23.43	14,826,932.41
第二名	46,633,501.63	3,397,857.76	50,031,359.39	8.15	2,550,797.24
第三名	42,933,768.87	3,453,168.08	46,386,936.95	7.56	2,319,346.85
第四名	15,586,176.80	—	15,586,176.80	2.54	1,329,403.92
第五名	11,861,554.34	673,722.07	12,535,276.41	2.04	626,763.82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合计	255,507,117.38	12,818,845.68	268,325,963.06	43.72	21,653,244.24

5.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涂装工程结算及质保金	41,096,637.29	7,205,316.04	33,891,321.25
合计	41,096,637.29	7,205,316.04	33,891,321.25

(续表)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涂装工程结算及质保金	42,779,450.96	5,709,540.22	37,069,910.74
合计	42,779,450.96	5,709,540.22	37,069,910.74

(2) 本年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涂装工程结算及质保金	-3,178,589.49	结算及质保金到期
合计	-3,178,589.49	—

(3) 合同资产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096,637.29	100.00	7,205,316.04	17.53	33,891,321.25
其中：按账龄作为信用 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	41,096,637.29	100.00	7,205,316.04	17.53	33,891,321.25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准备的合同资产					
合计	41, 096, 637. 29	100. 00	7, 205, 316. 04	17. 53	33, 891, 321. 25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779,450.96	100.00	5,709,540.22	13.35	37,069,910.74
其中：按账龄作为信用 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 准备的合同资产	42,779,450.96	100.00	5,709,540.22	13.35	37,069,910.74
合计	42,779,450.96	100.00	5,709,540.22	13.35	37,069,910.74

1) 合同资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9,013,948.95	950,697.45	5.00
1-2 年	11,106,531.08	1,110,653.11	10.00
2-3 年	6,342,214.63	1,902,664.39	30.00
3-4 年	1,552,843.38	776,421.69	50.00
4-5 年	3,081,099.25	2,464,879.40	80.00
合计	41,096,637.29	7,205,316.04	—

(4) 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 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 余额	原因
		本年 计提	本年收 回或转 回	本年 转销 /核 销	其他 变动		
涂装工程结 算及质保金	5,709,540.22	1,495,775.82	-	-	-	7,205,316.04	-
合计	5,709,540.22	1,495,775.82	-	-	-	7,205,316.04	—

6.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402,266.24	4,551,829.32
建信融通等	38,359,402.49	16,968,910.49
减：坏账准备	4,146,393.47	3,076,863.92
合计	39,615,275.26	18,443,875.89

(2) 应收款项融资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761,668.73	100.00	4,146,393.47	9.47	39,615,275.26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5,402,266.24	12.34	-		5,402,266.24
建信融通等	38,359,402.49	87.66	4,146,393.47	10.81	34,213,009.02
合计	43,761,668.73	100.00	4,146,393.47	9.47	39,615,275.26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520,739.81	100.00	3,076,863.92	14.30	18,443,875.89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4,551,829.32	21.15	-	-	4,551,829.32
建信融通等	16,968,910.49	78.85	3,076,863.92	18.13	13,892,046.57
合计	21,520,739.81	100.00	3,076,863.92	14.30	18,443,875.89

1) 应收款项融资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4,698,978.84	1,234,948.94	5.00
1-2 年	10,613,152.20	1,061,315.22	10.00
2-3 年	1,298,670.00	389,601.00	30.00
3-4 年	352,580.29	176,290.15	50.00
4-5 年	558,915.00	447,132.00	80.00
5 年以上	837,106.16	837,106.16	100.00
合计	38,359,402.49	4,146,393.47	—

应收款项融资-建信融通等存在长账龄系在收入确认时该应收款项是在应收账款进行初始确认，后又将该应收账款转为建信融通等结算，本集团按照账龄连续计算的原则对应收款项融资-建信融通等计提坏账准备。

(3) 应收款项融资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应收款项融资 坏账准备	3,076,863.92	1,069,529.55	-	-	-	4,146,393.47
合计	3,076,863.92	1,069,529.55	-	-	-	4,146,393.47

(4) 年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3,469,973.75	-
云信	89,896,665.81	-
建信融通等	-	16,613,668.95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合计	153,366,639.56	16,613,668.95

7.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1,589,439.63	21,292,669.08
合计	11,589,439.63	21,292,669.08

7.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8,158,362.81	7,754,538.57
押金	1,697,440.00	1,757,650.00
备用金	1,064,281.16	401,090.23
其他往来款	-	10,600,093.72
其他	669,355.66	1,309,301.25
合计	11,589,439.63	21,822,673.77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649,743.11	15,353,088.28
1-2 年	1,720,789.91	1,550,745.16
2-3 年	1,140,654.30	1,734,004.43
3 年以上	4,078,252.31	3,184,835.90
其中:3-4 年	1,214,716.41	2,041,395.90
4-5 年	1,878,095.90	562,000.00
5 年以上	985,440.00	581,440.00
合计	11,589,439.63	21,822,673.77

(3) 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 589, 439. 63	100. 00	-	-	11, 589, 439. 63
其中：按应收保证金、押金、备用金、代垫及暂付款项等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11, 589, 439. 63	100. 00	-	-	11, 589, 439. 63
账龄组合	-	-	-	-	-
合计	11, 589, 439. 63	100. 00	-	-	11, 589, 439. 63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822,673.77	100.00	530,004.69	2.43	21,292,669.08
其中：按应收保证金、押金、备用金、代垫及暂付款项等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11,222,580.05	51.43	-	-	11,222,580.05
账龄组合	10,600,093.72	48.57	530,004.69	5.00	10,070,089.03
合计	21,822,673.77	100.00	530,004.69	2.43	21,292,669.08

1) 其他应收款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530,004.69	-	-	530,004.69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年计提	-530,004.69	—	—	-530,004.69
本年转回	—	—	—	—
本年转销	—	—	—	—
本年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4) 其他应收款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530,004.69	-530,004.69	—	—	—	—
合计	530,004.69	-530,004.69	—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中车眉山车辆有限公司	保证金	1,274,600.00	1 年以内	11.00	—
中铁物贸集团深圳有限公司	保证金	1,263,799.80	1 年以内, 2-3 年, 3 年以上	10.90	—
长沙市霞凝建筑有限公司望城分公司	押金	1,000,000.00	3 年以上	8.63	—
重庆长征重工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2-3 年	4.31	—
中车物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469,650.00	1 年以内, 3 年以上	4.05	—
合计	—	4,508,049.80	—	38.89	—

8.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811,710.62	95.90	5,241,200.08	97.63
1—2 年	202,654.99	3.34	60,677.97	1.13
2—3 年	19,160.97	0.32	14,170.56	0.26
3 年以上	26,600.00	0.44	52,625.25	0.98
合计	6,060,126.58	100.00	5,368,673.86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035,286.22	17.08
第二名	661,569.00	10.92
第三名	474,156.88	7.82
第四名	400,000.00	6.60
第五名	386,302.00	6.37
合计	2,957,314.10	48.79

9.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553,644.54	289,392.74	23,264,251.80
库存商品	57,497,221.59	3,449,982.28	54,047,239.31
发出商品	95,535,891.73	—	95,535,891.73
合同履约成本	8,237,705.63	—	8,237,705.63
在产品	8,982,638.33	—	8,982,638.33
低值易耗品	3,414,725.34	—	3,414,725.34
合计	197,221,827.16	3,739,375.02	193,482,452.14

（续表）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665,437.91	958,407.77	23,707,030.14
库存商品	48,167,954.56	1,659,316.10	46,508,638.46
发出商品	65,250,296.85	-	65,250,296.85
合同履约成本	4,681,642.90	-	4,681,642.90
在产品	7,758,423.67	-	7,758,423.67
低值易耗品	2,937,850.73	-	2,937,850.73
合计	153,461,606.62	2,617,723.87	150,843,882.75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58,407.77	-584,736.82	-	84,278.21	-	289,392.74
库存商品	1,659,316.10	4,066,762.18	-	2,276,096.00	-	3,449,982.28
合计	2,617,723.87	3,482,025.36	-	2,360,374.21	-	3,739,375.02

（3） 合同履约成本本年摊销金额的说明

合同履约成本本年摊销 12,033,938.99 元，主要系本集团本年的运费总金额按产品出库数量分摊后，在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前的运输费计入合同履约成本，对应产品满足收入确认时点后转入营业成本的金额。

10.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缴税费	21,065,004.80	22,089.40
待抵扣进项税	10,609,201.75	2,068,302.61
合同取得成本	9,616,500.06	10,653,865.53
其他	201,826.90	306,603.77
合计	41,492,533.51	13,050,861.31

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本年确 认的股 利收入	本年末累 计计入其 他综合收 益的利得	本年末累计 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损 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的利得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的损失	其他					
湖南博杨新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	-	-	-	200,000.00	-	-	-	非交易目的持有
株洲金元飞鹿智 慧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	-	-	1,000,000.00	-	-	-	非交易目的持有
合计	1,100,000.00	100,000.00	-	-	-	-	1,200,000.00	-	-	-	—

12.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上铁芜湖高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9,574,188.80	-	-	-	-1,441,633.73	-	-	107,212.85	-	-	8,025,342.22	-
合计	9,574,188.80	-	-	-	-1,441,633.73	-	-	107,212.85	-	-	8,025,342.22	-

1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能建金乡县文化艺术中心 PPP 私募基金一期（注 1）	17,629,440.93	17,967,600.00
长沙飞鹿嘉乘半导体私募基金合伙企业	5,169,567.76	7,925,259.00
合计	22,799,008.69	25,892,859.00

注 1：本公司于 2022 年 8 月作为基金投资人与中能建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签署了《中能建金乡县文化艺术中心 PPP 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一期基金合同》，金乡县 PPP 项目基金一期的募集总额共计为 4,825 万元，其中本公司认购基金份额为 1,800 万元，占基金募集总额的 37.31%，并于 2022 年 8 月已全部实缴。合同约定投资策略为：“本基金通过投资中能建（金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资金最终用于山东省济宁市金乡县文化中心建设 PPP 项目”。

14. 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732,650,161.29	598,879,018.74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732,650,161.29	598,879,018.74

14.1 固定资产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562,977,123.80	142,481,272.75	4,901,272.72	11,970,514.47	722,330,183.74
2. 本年增加金额	173,529,032.33	48,629,034.42	198,471.79	721,846.24	223,078,384.78
（1）购置	-	1,563,891.44	198,471.79	721,846.24	2,484,209.47
（2）在建工程转入	173,529,032.33	47,065,142.98	-	-	220,594,175.31
3. 本年减少金额	14,453,808.68	5,837,759.58	-	513,162.41	20,804,730.67
（1）处置或报废	14,453,808.68	5,837,759.58	-	400,242.31	20,691,810.57
（2）其他减少	-	-	-	112,920.10	112,920.10
4. 年末余额	722,052,347.45	185,272,547.59	5,099,744.51	12,179,198.30	924,603,837.85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75,273,659.75	36,434,578.38	3,591,344.23	7,759,207.64	123,058,790.00
2. 本年增加金额	28,259,837.09	13,066,101.83	582,794.19	1,411,531.68	43,320,264.79
（1）计提	28,259,837.09	13,066,101.83	582,794.19	1,411,531.68	43,320,264.79
3. 本年减少金额	4,822,244.40	2,499,811.85	-	318,374.48	7,640,430.73
（1）处置或报废	4,822,244.40	2,499,811.85	-	318,374.48	7,640,430.73
4. 年末余额	98,711,252.44	47,000,868.36	4,174,138.42	8,852,364.84	158,738,624.06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	391,648.52	-	726.48	392,375.00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2. 本年增加金额	26,326,162.24	6,351,498.57	-	176,415.58	32,854,076.39
(1) 计提	26,326,162.24	6,351,498.57	-	176,415.58	32,854,076.39
3. 本年减少金额	-	31,398.89	-	-	31,398.89
(1) 处置或报废	-	31,398.89	-	-	31,398.89
4. 年末余额	26,326,162.24	6,711,748.20	-	177,142.06	33,215,052.50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597,014,932.77	131,559,931.03	925,606.09	3,149,691.40	732,650,161.29
2. 年初账面价值	487,703,464.05	105,655,045.85	1,309,928.49	4,210,580.35	598,879,018.74

(2)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沙飞鹿长期资产组、湖南耐渗与商誉无关的长期资产组，委托中瑞世联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进行减值测试的评估，分别出具中瑞评报字[2025]第 500610 号和中瑞评报字[2025]第 500618 号评估报告。具体减值情况如下：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 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 数	稳定期的关键 参数的确定依 据
长沙飞鹿长期资产组	41,919.87	42,660.00	-	10 年	收入增长率 0%—58.01%； 折现率:12.73%	不适用	不适用
湖南耐渗与商誉无关的长期资产 组（注）	10,311.94	8,315.00	1,996.94	11 年	收入增长率 0%—29.40%； 折现率:12.38%	不适用	不适用

注：湖南耐渗与商誉无关的长期资产组减值总额为 1,996.94 万元，该减值损失金额根据资产组中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其中固定资产减值 1,881.92 万元、无形资产减值 115.02 万元。

湖南耐渗含商誉资产组中固定资产减值 1,403.49 万元，具体详见附注五、18. 商誉（4）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15. 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5,544,990.25	95,758,381.52
工程物资	-	-
合计	5,544,990.25	95,758,381.52

15.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铜官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247,428.79	-	247,428.79
高端特种密封胶黏剂建设项目	7,339.45	-	7,339.45
老厂区-胶膜胶带封装材料智能工厂改扩建项目	-	-	-
降噪阻尼材料项目	-	-	-
耐渗醴陵东富防水材料生产基地项目	-	-	-
安全隐患工程	3,264,241.18	-	3,264,241.18
其他零星工程	2,025,980.83	-	2,025,980.83
合计	5,544,990.25	-	5,544,990.25

(续表)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铜官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37,377,710.14	-	37,377,710.14
高端特种密封胶黏剂建设项目	23,945,354.82	-	23,945,354.82
老厂区-胶膜胶带封装材料智能工厂改扩建项目	23,225,006.19	-	23,225,006.19
降噪阻尼材料项目	9,764,717.21	-	9,764,717.21
耐渗醴陵东富防水材料生产基地项目	251,563.08	-	251,563.08
其他零星工程	1,194,030.08	-	1,194,030.08
合计	95,758,381.52	-	95,758,381.5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降噪阻尼材料项目	9,764,717.21	19,615,220.74	29,379,937.95	-	-
高端特种密封胶黏剂建设项目	23,945,354.82	12,912,530.67	36,857,885.49	-	-
耐渗醴陵东富防水材料生产基地项目	251,563.08	1,465,914.27	1,717,477.35	-	-
胶膜胶带生产车间与分切车间新建工程	23,225,006.19	9,217,632.20	32,442,638.39	-	-
铜官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37,377,710.14	82,903,018.71	120,033,300.16	-	247,428.69
其他零星工程	1,194,030.08	1,002,226.27	162,935.97	-	2,033,320.38
安全隐患工程	-	3,264,241.18	-	-	3,264,241.18
合计	95,758,381.52	130,380,784.04	220,594,175.31	-	5,544,990.25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续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 率 (%)	资金来源
降噪阻尼材料项目	28,000,000.00	104.93	100.00	-	-	-	自筹
高端特种密封胶黏剂建设项目	49,608,473.69	83.52	100.00	-	-	-	自筹及募集资金
耐渗醴陵东富防水材料生产基地 项目	231,535,237.55	91.02	100.00	-	-	-	自筹及银行借款
胶膜胶带生产车间与分切车间新 建工程	32,251,039.84	100.59	100.00	-	-	-	自筹
铜官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429,402,743.56	106.76	100.00	-	-	-	自筹、银行借款 及募集资金
其他零星工程	5,994,150.36	75.17	75.17	-	-	-	自筹
安全隐患工程	3,360,000.00	97.15	100.00	-	-	-	自筹
合计	780,151,645.00	—	—	-	-	-	—

16.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893,139.77	1,893,139.77
2. 本年增加金额	-	-
(1) 租入	-	-
3. 本年减少金额	949,581.36	949,581.36
(1) 处置	949,581.36	949,581.36
4. 年末余额	943,558.41	943,558.41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462,996.61	462,996.61
2. 本年增加金额	497,021.64	497,021.64
(1) 计提	497,021.64	497,021.64
3. 本年减少金额	404,503.01	404,503.01
(1) 处置	404,503.01	404,503.01
4. 年末余额	555,515.24	555,515.24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	-
2. 年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388,043.17	388,043.17
2. 年初账面价值	1,430,143.16	1,430,143.16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7.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明细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商标	计算机软件	技术使用权	专利技术	资质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60,918,645.91	2,625,800.00	2,959,343.86	575,930.87	1,452,928.77	8,746,000.00	77,278,649.41
2. 本年增加金额	-	-	22,582.46	-	-	-	22,582.46
(1) 购置	-	-	22,582.46	-	-	-	22,582.46
(2) 内部研发	-	-	-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
3. 本年减少金额	3,219,949.16	-	35,330.19	-	-	-	3,255,279.35
(1) 处置	3,219,949.16	-	35,330.19	-	-	-	3,255,279.35
4. 年末余额	57,698,696.75	2,625,800.00	2,946,596.13	575,930.87	1,452,928.77	8,746,000.00	74,045,952.52
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9,028,139.52	1,642,800.00	1,765,320.93	501,030.92	727,710.22	6,168,875.00	19,833,876.59
2. 本年增加金额	1,330,276.94	254,500.00	254,846.24	29,165.07	86,778.96	1,093,250.00	3,048,817.21
(1) 计提	1,330,276.94	254,500.00	254,846.24	29,165.07	86,778.96	1,093,250.00	3,048,817.21
3. 本年减少金额	441,095.53	-	12,973.56	-	-	-	454,069.09
(1) 处置	441,095.53	-	12,973.56	-	-	-	454,069.09
4. 年末余额	9,917,320.93	1,897,300.00	2,007,193.61	530,195.99	814,489.18	7,262,125.00	22,428,624.71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商标	计算机软件	技术使用权	专利技术	资质	合计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	-	-	-	-	-	-
2. 本年增加金额	1,617,415.63	118,759.79	-	-	18,018.89	134,629.65	1,888,823.96
(1) 计提	1,617,415.63	118,759.79	-	-	18,018.89	134,629.65	1,888,823.96
3. 本年减少金额	-	-	-	-	-	-	-
(1) 处置	-	-	-	-	-	-	-
4. 年末余额	1,617,415.63	118,759.79	-	-	18,018.89	134,629.65	1,888,823.96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46,163,960.19	609,740.21	939,402.52	45,734.88	620,420.70	1,349,245.35	49,728,503.85
2. 年初账面价值	51,890,506.39	983,000.00	1,194,022.93	74,899.95	725,218.55	2,577,125.00	57,444,772.82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湖南耐渗与商誉无关的长期资产组中无形资产减值 115.02 万元，具体详见附注五、14.1（2）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湖南耐渗含商誉资产组中无形资产减值 73.86 万元，具体详见附注五、18. 商誉（4）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18. 商誉

(1) 商誉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购入非绝缘涂料业务相关资产	16,038,578.66	-	-	16,038,578.66
收购湖南耐渗公司	13,918,047.44	-	-	13,918,047.44
购入博杨新材公司	472,314.99	-	-	472,314.99
收购湖南新能源公司	25,900.00	-	-	25,900.00
合计	30,454,841.09	-	-	30,454,841.09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处置	
购入非绝缘涂料业务相关资产	3,964,670.82	4,837,465.57	-	8,802,136.39
收购湖南耐渗公司	9,516,235.17	4,401,812.27	-	13,918,047.44
合计	13,480,905.99	9,239,277.84	-	22,720,183.83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非绝缘涂料业务	飞鹿股份的风电业务、钢结构防腐涂料业务、飞鹿工程资产组、博杨公司和长沙飞鹿资产组组合为一个资产组组合	公司收购非绝缘涂料业务相关资产，为了更好的发展涂料业务，将资产组受益范围增加至子公司，收购该业务的商誉对整个非绝缘涂料业务资产组组合的现金流有贡献，因此，从购买日开始把公开竞得的商誉分配给预期从该业务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非绝缘涂料业务资产组组合。	是
湖南耐渗公司	湖南耐渗资产组	被收购核心业务在湖南耐渗，商誉全部来源于湖南耐渗，因此，将其相关的商誉结合湖南耐渗资产组进行测试。	是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非绝缘涂料业务（风电业务）含商誉资产组组合、湖南耐渗含商誉资产组，委托中瑞世联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进行减值测试的评估，分别出具中瑞评报字[2025]第 500606 号、中瑞评报字[2025]第 500620 号评估报告。具体减值情况如下：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非绝缘涂料业务	5,598.75	5,115.00	483.75	5 年	收入增长率 0%—13.7%；折现率:13.75%	①收入增长率：根据公司本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结合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收入增长率 0%；折现率 13.75%	稳定期关键参数的确认依据与预测期确认依据保持一致。
湖南耐渗含商誉资产组（注）	9,205.53	7,288.00	1,917.53	5 年	收入增长率 0%—24.38%；折现率:12.38%	①收入增长率：根据公司本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结合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收入增长率 0%；折现率 12.38%	稳定期关键参数的确认依据与预测期确认依据保持一致。

注：湖南耐渗含商誉资产组减值总额为 1,917.53 万元，该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 440.18 万元，再根据资产组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其中固定资产减值 1,403.49 万元、无形资产减值 73.86 万元。

19.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物业管理费及其他	592,327.01	1,602,612.16	499,387.89	-	1,695,551.28
合计	592,327.01	1,602,612.16	499,387.89	-	1,695,551.28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7,073,215.10	17,389,721.79	72,039,500.89	10,871,571.69
可抵扣亏损	144,407,321.86	21,832,810.09	51,343,065.40	7,402,371.2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导致资产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差异	2,198,168.43	329,725.26	2,844,768.12	426,715.22
限制性股票摊销	3,832,033.93	574,805.09	4,964,248.15	744,637.22
公允价值变动	3,093,850.31	464,077.55	-	-
其他	131,417.73	22,069.35	851,875.32	59,282.15
合计	270,736,007.36	40,613,209.13	132,043,457.88	19,504,577.57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导致资产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差异	5,574,525.60	743,100.67	7,271,576.80	981,470.86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4,747,590.71	712,138.59	9,617,627.45	1,442,644.12
其他	369,430.72	57,640.34	837,213.32	56,777.61
合计	10,691,547.03	1,512,879.60	17,726,417.57	2,480,892.59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年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年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741.94	40,591,467.19	56,777.61	19,447,799.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741.94	1,491,137.66	56,777.61	2,424,114.9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928,753.23	2,376,256.84
可抵扣亏损	32,184,362.40	35,706,105.98
合计	35,113,115.63	38,082,362.8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到期 (2020 年)	-	2,527,834.65	—
2026 年到期 (2021 年)	1,187,426.53	1,745,981.45	—
2027 年到期 (2022 年)	26,555,687.86	27,871,176.01	—
2028 年到期 (2023 年)	1,602,419.37	3,561,113.87	—
2029 年到期 (2024 年)	2,838,828.64	-	—
合计	32,184,362.40	35,706,105.98	—

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采购、工程及无形资产款	517,748.38	-	517,748.38	398,630.38	-	398,630.38
合计	517,748.38	-	517,748.38	398,630.38	-	398,630.38

2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2,943,230.63	32,943,230.63	冻结	保函保证金、承兑汇票保证金等
固定资产	345,885,187.15	296,280,597.03	抵押	贷款抵押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无形资产	35,153,372.93	27,756,186.22	抵押	贷款抵押
合计	413,981,790.71	356,980,013.88	—	—

(续表)

项目	年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2,273,259.29	32,273,259.29	冻结	保函保证金、承兑 汇票保证金等
固定资产	276,480,711.87	226,558,226.56	抵押	贷款抵押
无形资产	35,153,372.93	28,583,689.42	抵押	贷款抵押
合计	343,907,344.09	287,415,175.27	—	—

23.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和保证借款	209,760,000.00	166,000,000.00
信用借款	110,100,000.00	20,000,000.00
票据贴现	4,580,212.56	31,834,443.94
合计	324,440,212.56	217,834,443.94

(2) 报告前内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4.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2,485,478.77	27,342,897.65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 计	62,485,478.77	27,342,897.65

25.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351,845,799.69	298,059,214.88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2 年	41,581,481.54	20,897,349.94
2—3 年	4,670,994.44	9,894,266.02
3 年以上	4,495,791.85	4,286,535.04
合计	402,594,067.52	333,137,365.88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株洲嘉泰货运有限责任公司	5,047,066.31	未到结算期
沃思新材料技术（广东）有限公司	3,603,589.64	未到结算期
湖南鸿齐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2,354,320.13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1,004,976.08	—

26.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150,000.00	—
其他应付款	15,090,923.11	22,252,296.63
合计	15,240,923.11	22,252,296.63

26.1 应付股利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50,000.00	—
合计	150,000.00	—

26.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7,000,020.00	16,729,720.00
预计费用	7,371,691.06	4,215,058.69
保证金	92,450.00	110,450.00
工资代扣款	214,005.74	390,527.10
其他	412,756.31	806,540.84
合计	15,090,923.11	22,252,296.63

（2）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7,000,020.00	未达到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不能解除回购义务
合计	7,000,020.00	—

27. 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同预收款项	4,496,256.46	4,343,832.51
合计	4,496,256.46	4,343,832.51

28.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5,441,989.37	74,988,850.76	73,691,837.81	6,739,002.3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93.86	3,900,941.70	3,901,835.56	—
辞退福利	164,913.00	—	164,913.00	—
合计	5,607,796.23	78,889,792.46	77,758,586.37	6,739,002.32

（2）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440,067.47	68,384,311.14	67,103,468.30	6,720,910.31
职工福利费	—	1,881,166.76	1,881,166.76	—
社会保险费	—	2,457,604.19	2,457,604.19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237,150.48	2,237,150.48	—
工伤保险费	—	218,944.81	218,944.81	—
生育保险费	—	1,508.90	1,508.90	—
住房公积金	1,921.90	1,417,193.56	1,415,105.56	4,009.9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848,575.11	834,493.00	14,082.11
合计	5,441,989.37	74,988,850.76	73,691,837.81	6,739,002.32

（3）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	3,710,460.11	3,710,460.11	-
失业保险费	893.86	190,481.59	191,375.45	-
合计	893.86	3,900,941.70	3,901,835.56	-

29.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6,158,086.84	11,319,398.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4,508.75	612,069.54
企业所得税	242,909.80	1,705,523.28
个人所得税	219,455.68	129,922.19
印花税	164,147.89	243,042.98
教育费附加	81,769.95	437,461.43
其他	147,426.42	210,429.93
合计	7,128,305.33	14,657,847.40

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0,499,000.00	157,039,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209,363.93	1,760,966.7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11,832.49	684,276.55
合计	93,020,196.42	159,484,243.26

31. 其他流动负债

（1）其他流动负债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的承兑汇票	25,841,953.95	42,964,534.99
待转销项税额	312,573.08	191,051.01
合计	26,154,527.03	43,155,586.00

32. 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及保证借款	248,242,000.00	288,541,000.00
信用借款	44,800,000.00	-
合计	293,042,000.00	288,541,000.00

33. 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飞鹿转债	140,866,854.80	134,084,076.38
合计	140,866,854.80	134,084,076.38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总额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飞鹿转债	177,000,000.00	1.50%	2020-7-3	6 年	177,000,000.00	134,084,076.38
合计	-	-	-	-	177,000,000.00	134,084,076.38

（续表）

债券名称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转股数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是否违约
飞鹿转债	-	3,451,915.21	6,787,778.42	5,000.00	-	140,866,854.80	否
合计	-	3,451,915.21	6,787,778.42	5,000.00	-	140,866,854.80	-

（3）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0 年 4 月 15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707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77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7,7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846.29 万元（不含税）后，计入其他权益工具 41,543,773.39 元。飞鹿转债转股期限为 2020 年 12 月 11 日至 2026 年 6 月 4 日。本年共有 50 张“飞鹿转债”完成转股。

34. 租赁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409,144.99	1,502,363.1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0,364.47	64,238.27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90,929.70	662,465.32
合计	107,850.82	775,659.51

35.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534,367.83	6,240,000.00	948,505.73	12,825,862.10	—
合计	7,534,367.83	6,240,000.00	948,505.73	12,825,862.10	—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政府补助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 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 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本年冲减成 本费用金额	其他 变动	年末 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技术改造项目	-	6,240,000.00		53,333.33	-	-	6,186,666.67	与资产相关
轨道交通装备减震降噪阻尼 材料绿色制造系统集成项目	7,534,367.83	-	-	895,172.40	-	-	6,639,195.4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534,367.83	6,240,000.00	-	948,505.73	-	-	12,825,862.10	

36.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减(+、-)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可转债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189,498,316.00	-	-	831.00	-66,500.00	-65,669.00	189,432,647.00

注：2024 年，本年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 66,500 股，股本减少 66,500 股；本年共有 50 张“飞鹿转债”完成转股，合计转为 831 股“飞鹿股份”股票，增加股本 831 股；两者合计减少股本 65,669 股。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7. 其他权益工具

(1) 年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年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飞鹿转债	1,501,759.00	35,247,874.89	-	-	50.00	1,173.55	1,501,709.00	35,246,701.34
合计	1,501,759.00	35,247,874.89	-	-	50.00	1,173.55	1,501,709.00	35,246,701.34

注：飞鹿转债转股期限为 2020 年 12 月 11 日至 2026 年 6 月 4 日，最新的转股价格为人民币 6.01 元/股，本年共有 50.00 张“飞鹿转债”完成转股，合计转为 831.00 股“飞鹿股份”股票。

38.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214,962,424.62	5,077.11	5,220,899.52	209,746,602.21
其他资本公积	5,227,358.00	3,121,822.04	1,251,475.37	7,097,704.67
合计	220,189,782.62	3,126,899.15	6,472,374.89	216,844,306.88

注 1：本年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减少股本溢价 329,840.00 元；本年实施员工持股计划，以 5.58 元/股的价格授予 14 人 890,000 股，公司自二级市场回购股票与员工认股款的差额减少股本溢价 4,775,500.64 元；本年收购飞鹿嘉泰少数股东股权减少股本溢价 115,558.88 元；本年因可转债转股事项增加股本溢价 5,077.11 元；

注 2：本年股票期权摊销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2,527,737.02 元；本年员工持股计划摊销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594,075.02 元；

注 3：本年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未达到预期解锁条件，冲减以前年度其他资本公积 1,251,475.37 元。

39. 库存股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库存股	26,471,420.64	-	19,471,400.64	7,000,020.00
合计	26,471,420.64	-	19,471,400.64	7,000,020.00

注：2022 年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锁，对第二期达到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而无需回购的股票，解除回购义务，转回其他应付款 933.34 万元；授予 14 人员工持股计划，5.58 元/股的价格授予 89 万股，收到现金 496.62 万元；因 4 名员工离职，解除回购义务，转回其他应付款注销库存股 39.30 万元。

40. 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54,850.00	3,238,318.32	3,262,572.24	130,596.08
合计	154,850.00	3,238,318.32	3,262,572.24	130,596.08

41.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325,115.86	-	-	22,325,115.86
合计	22,325,115.86	-	-	22,325,115.86

42. 未分配利润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15,041,803.14	94,688,582.31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15,041,803.14	94,688,582.31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9,782,748.44	20,669,897.3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316,676.52
应付普通股股利	9,412,865.80	-
本年年末余额	-34,153,811.10	115,041,803.14

4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09,619,309.39	449,076,834.07	819,476,190.25	651,827,011.44
其他业务	8,859,622.09	7,441,191.24	5,564,643.14	3,478,574.93
合计	518,478,931.48	456,518,025.31	825,040,833.39	655,305,586.3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产品销售业务	256,599,136.87	207,693,752.87
涂料涂装一体化	196,364,709.21	180,899,150.36
涂装施工	56,655,463.31	60,483,930.84
其他业务	8,859,622.09	7,441,191.2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国内	518,478,931.48	456,518,025.31
国外	-	-
合计	518,478,931.48	456,518,025.31

44.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48,610.65	1,010,890.32
教育费附加	874,951.67	741,994.38
城镇土地使用税	355,749.96	351,926.36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印花税	535,556.09	536,063.15
房产税	963,396.03	901,696.76
其他	101,177.44	23,086.29
合计	3,979,441.84	3,565,657.26

45.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194,722.68	14,932,196.21
业务招待费	10,845,076.44	9,302,221.83
营销费用	15,012,601.30	11,825,205.23
差旅费	3,357,609.79	3,175,094.80
招投标费	895,509.94	1,484,499.85
办公费	731,879.25	1,085,286.85
其他	877,287.54	914,862.50
合计	45,914,686.94	42,719,367.27

46.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747,944.13	15,330,983.88
折旧费	8,241,097.84	6,579,865.58
安全生产费	3,238,318.32	6,766,165.91
业务招待费	2,838,461.88	1,537,301.05
无形资产摊销	2,676,402.85	2,490,212.96
办公费	2,243,846.48	1,562,267.29
劳动保护费	1,929,149.01	251,658.56
股票期权费用摊销	1,677,975.78	1,740,208.15
审计评估服务费	1,360,598.70	966,447.79
股票发行费用（中止）	1,325,471.69	-
税金	1,090,173.91	900,694.62
差旅费	855,849.37	970,202.00
咨询费	844,076.94	597,226.33
修理费	751,226.62	194,049.70
动能费	583,838.87	879,735.21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信息服务费	420,632.26	362,110.32
限制性股票费用摊销	331,400.02	2,275,012.50
律师费	270,632.14	38,741.23
物业管理费	226,935.12	433,436.13
其他	3,887,477.83	1,058,493.24
合计	51,541,509.76	44,934,812.45

47. 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试验材料费	10,094,112.38	7,674,061.81
职工薪酬	10,063,258.49	8,823,894.29
试验设备折旧费	3,800,152.56	6,897,328.08
检验（测）费	2,997,356.85	2,136,159.52
差旅费	1,009,245.58	1,013,328.21
其他	1,707,157.53	2,333,549.40
合计	29,671,283.39	28,878,321.31

48.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费用	35,209,068.35	38,002,038.16
减：利息收入	373,715.78	338,091.90
加：手续费及其他	420,424.36	472,766.08
合计	35,255,776.93	38,136,712.34

49.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增值税加计抵减	6,387,128.83	
车间技术改造项目	895,172.40	895,172.40
创业启动资金	350,000.00	-
稳岗补贴	344,242.84	-
引进海外人才补贴	280,000.00	-
高质量发展奖（企业贡献奖）	82,900.00	-
其他零星政府表彰及个税返还等	55,263.49	118,006.42
设备更新补助款	53,333.33	-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青年就业见习补贴	23,160.00	96,500.00
企业研发财政奖	-418,200.00	418,200.00
增值税返还		140,400.00
绿色制造系统集成项目	-	85,000.00
2023 年第四批先进制造业高地建设专项资金	-	1,900,000.00
企业技术中心奖补	-	150,000.00
市场监督管理局专项资金	-	70,000.00
高质量发展政策奖金补助	-	156,000.00
企业科技创新奖励资金	-	150,000.00
企业税收增量奖	-	46,500.00
企业创新发展奖	-	38,374.00
优秀科技工作者之家创建奖	-	10,000.00
研发管理补助	-	10,000.00
合计	8,053,000.89	4,284,152.82

5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93,850.31	-
合计	-3,093,850.31	-

51.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债务重组收益	1,000,000.00	-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0,435.23	3,134.25
期货收益	-45,649.66	250,890.7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41,633.71	654,315.5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4,445,240.85
合计	-456,848.14	5,353,581.46

52.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342,262.51	830,736.20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1,069,529.55	3,068,735.3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572,523.85	-7,571,379.26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30,004.69	-530,004.69
合计	-8,769,786.20	-4,201,912.38

53.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3,482,025.36	-2,410,924.41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495,775.82	1,546,029.43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2,854,076.39	-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888,823.96	-
商誉减值损失	-9,239,277.84	-
合计	-48,959,979.37	-864,894.98

5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3,878,152.63	5,707,380.9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878,152.63	5,693,073.25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	14,307.72
合计	-3,878,152.63	5,707,380.97

55.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1,300,574.14	1,782,383.59	1,300,574.14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	352.66	-
政府补助	1,000.00	-	1,000.00
其他	390,154.53	173,584.44	390,154.53
合计	1,691,728.67	1,956,320.69	1,691,728.67

56. 营业外支出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71,305.88	145,157.18	271,305.88
税收滞纳金	858,863.38	-	858,863.38
其他	110,252.94	73,525.46	110,252.94
合计	1,240,422.20	218,682.64	1,240,422.20

57.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年所得税费用	193,897.16	1,436,883.1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218,998.67	1,197,898.80
合计	-22,025,101.51	2,634,781.91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本年合并利润总额	-161,056,101.9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4,158,415.3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4,631.6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10,889.0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97,855.26
研发费用、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及其他税收优惠影响	-3,279,098.66
其他调整	2,179,036.47
所得税费用	-22,025,101.51

5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保证金及单位往来	24,569,376.70	12,723,867.31
政府补助	7,376,592.84	2,738,024.36
利息收入	231,382.42	278,310.64
合计	32,177,351.96	15,740,202.31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保证金及单位往来	28,083,571.20	27,956,602.59
业务招待费	6,412,904.48	10,173,357.58
差旅费	4,150,942.53	4,385,677.91
咨询、审计及律师费	4,356,301.14	4,731,194.90
安全生产费	1,065,115.68	1,567,815.07
检测费	2,905,590.85	2,987,710.73
物业管理及租赁费	3,037,206.21	2,745,644.57
办公费	1,029,408.24	1,129,117.11
招标费	845,795.69	894,844.25
售后服务费	8,750,914.20	6,852,982.60
其他	4,884,116.95	5,015,002.61
合计	65,521,867.17	68,439,949.92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943,783.67	69,334,570.31
合计	64,943,783.67	69,334,570.31

2）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因处置子公司产生的现金流出	-	1,845,017.47
合计	-	1,845,017.47

（3）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承兑汇票到期及保证金	10,108,353.43	8,157,465.40
未终止票据贴现	4,497,187.69	31,592,603.85
合计	14,605,541.12	39,750,069.25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345,991.65	16,181,493.48
支付的股权收购款	184,026.00	2,435,188.60
支付租赁负债	637,267.21	287,250.48
支付股东减资款	-	281,989.00
定向增发发行费用及退还限制性股票认购款	1,440,184.81	7,746,570.56
合计	22,607,469.67	26,932,492.12

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217,834,443.94	349,826,364.04	2,746,409.04
长期借款	288,541,000.00	89,800,000.00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159,484,243.26	5,200,000.00	88,382,471.16
合计	665,859,687.20	444,826,364.04	91,128,880.20

(续表)

项目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244,967,004.46	1,000,000.00	324,440,212.56
长期借款	-	85,299,000.00	293,042,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160,046,518.00	-	93,020,196.42
合计	405,013,522.46	86,299,000.00	710,502,408.98

5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39,031,000.47	20,881,540.42
加：资产减值准备	48,959,979.37	864,894.98
信用减值损失	8,769,786.20	4,201,912.3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3,320,264.79	42,233,395.76
使用权资产折旧	497,021.64	418,411.45
无形资产摊销	3,048,817.21	3,108,701.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9,387.89	786,428.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3,878,152.63	-5,707,380.9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271,305.88	144,804.5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3,093,850.31	-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35,209,068.35	38,002,038.16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456,848.14	-5,353,581.46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1,143,667.23	1,557,161.76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932,977.32	-505,417.1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46,120,594.75	4,973,147.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55,255,018.75	-1,003,591.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7,918,823.34	-70,370,378.24
其他	10,563,442.31	4,015,220.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13,527.04	38,247,308.0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72,313,538.59	96,283,287.0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96,283,287.01	84,356,063.82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969,748.42	11,927,223.19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72,313,538.59	96,283,287.01
其中：库存现金	1,217.05	12,540.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2,312,321.54	96,270,746.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年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72,313,538.59	96,283,287.0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3）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保函保证金	20,226,887.87	26,801,470.83	—
承兑汇票保证金	12,716,342.76	5,471,778.46	—
转出投资款	-	10.00	—
合计	32,943,230.63	32,273,259.29	—

60. 租赁

（1）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7,774.21	57,361.71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2,797,935.81	2,749,535.03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	-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	-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	-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3,188,684.18	2,919,798.46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	-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	-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	-

(2)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办公室租赁	7,155.96	-
合计	7,155.96	-

六、 研发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试验材料费	10,094,112.38	7,674,061.81
职工薪酬	10,063,258.49	8,823,894.29
试验设备折旧费	3,800,152.56	6,897,328.08
检验(测)费	2,997,356.85	2,136,159.52
差旅费	1,009,245.58	1,013,328.21
其他	1,707,157.53	2,333,549.40
合计	29,671,283.39	28,878,321.3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9,671,283.39	28,878,321.31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注销子公司

注销子公司名称	注销时间
深圳飞鹿	2024-12-23
飞鹿光伏	2024-1-29
海南亿升菌	2024-9-4
青青防水	2024-9-11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飞鹿工程	50,000,000.00	株洲市	株洲市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	100.00	-	新设
广州飞鹿	3,000,000.00	广州市	广州市	批发业	50.00	-	新设
湖南耐渗	100,000,000.00	醴陵市	醴陵市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100.00	-	收购
长沙飞鹿	110,000,000.00	长沙市	长沙市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100.00	-	新设
广东飞鹿	6,000,000.00	东莞市	东莞市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100.00	-	新设
博杨新材	10,000,000.00	株洲市	株洲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45.00	-	收购
中科德诚	20,000,000.00	广州市	广州市	研究和试验发展	55.00	-	新设
飞鹿嘉泰	10,000,000.00	株洲市	株洲市	化学纤维制造业	100.00	-	新设
湖南能源	50,000,000.00	长沙市	长沙市	土木工程建筑业	100.00	-	新设
湖南嘉润	20,000,000.00	株洲市	株洲市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100.00	-	新设
醴陵光伏	4,000,000.00	株洲市	株洲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	收购
厦门飞鹿	10,000,000.00	厦门市	厦门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	100.00	新设
深圳嘉泰	10,000,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	51.00	新设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广州飞鹿	50%	140,131.89	150,000.00	2,338,902.83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州飞鹿	62,780,219.96	914,022.49	63,694,242.45	59,016,436.79	-	59,016,436.79

(续表)

子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州飞鹿	46,568,022.27	1,102,646.94	47,670,669.21	42,973,127.33	-	42,973,127.33

(续表)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广州飞鹿	66,716,399.50	280,263.78	280,263.78	-6,780,550.87	68,681,457.43	829,044.67	829,044.67	5,604,136.11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情况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

株洲飞鹿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飞鹿嘉泰 2024 年 10 月 31 日的净资产按照实缴出资比例以人民币 18.4026 万元价格将其持有的 30%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并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飞鹿嘉泰收购基准日的归母净资产价值为 22.82 万元。此次股权收购完成后飞鹿嘉泰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交易对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项目	飞鹿嘉泰
现金	184,026.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84,026.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68,467.12
差额	115,558.88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15,558.88
调整盈余公积	-
调整未分配利润	-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铁芜湖高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安徽省 芜湖市	安徽省 芜湖市	新材料技术服务	49.00	-	权益法核算

(2)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年末余额 / 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 / 上年发生额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8,025,342.22	9,574,188.8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441,633.73	654,315.59
—其他综合收益	-	-

项目	年末余额 / 本年 发生额	年初余额 / 上年 发生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41,633.73	654,315.59

九、政府补助

1. 年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会计科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 助金额	本年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年转入 其他收益 金额	本年 其他 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 /收益 相关
递延收益	7,534,367.83	6,240,000.00	-	948,505.72	-	12,825,862.10	与资产 相关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会计科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收益	8,053,000.89	4,284,152.82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如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等。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

373,541,000.00元(2023年12月31日:440,580,000.00元),及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329,860,000.00元(2023年12月31日:191,000,000.00元)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集团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2) 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市场价格销售涂料产品,因此受到此价格波动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本集团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中,前五名金额合计:255,507,117.38元,占本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总额的43.72%。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30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等。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90日,但在某些情况下,如果内部或外部信息显示,在考虑所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级之前,可能无法全额收回合同金额,本集团也会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发

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银行承兑汇票等作为主要资金来源。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为 20,653.47 万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47,601.80 万元)。其中本集团尚未使用的短期银行借款、保函、银行承兑汇票和贴现额度为 20,653.47 万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47,601.80 万元）；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长期银行借款额度为 0.00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0.00 元）。

2.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本年借款包含一到两年内到期的固定利率借款和长期的浮动利率借款，市场利率的变化对当期损益和权益影响较小。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	30,422,166.51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153,366,639.56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贴现				风险和报酬
合计		183,788,806.07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153,366,639.56	-
合计		153,366,639.56	-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	背书-其他流动负债	13,808,497.56	13,808,497.56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其他流动负债	12,033,456.39	12,033,456.39
应收款项融资	贴现-短期借款	4,580,212.56	4,580,212.56
合计	—	30,422,166.51	30,422,166.51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建信融通等的账面价值为30,422,166.51元。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因此，继续全额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并确认银行借款。背书/贴现后，本集团不再保留使用其的权利，包括将其出售、转让或质押给其他第三方的权利。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以其结算且供应商有追索权的应付账款/确认的银行借款账面价值总计为30,422,166.51元。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	-	23,329,443.93	23,329,443.93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	-	-	23,329,443.93	23,329,443.93

项目	年 末 公 允 价 值			
	第一层次公 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 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合计
产				
（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22,799,008.69	22,799,008.69
（2）银行理财产品	-	-	530,435.24	530,435.24
（二）应收款项融资	-	-	39,615,275.26	39,615,275.26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1,200,000.00	1,2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64,144,719.19	64,144,719.19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无采用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无采用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系私募基金投资，其公允价值是根据净资产（净值）以及公司对其持有的份额估算。

银行理财产品，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近，采用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较短，采用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价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系本集团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权，被投资企业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本集团以投资成本及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5.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和租赁负债等。本集团2024年12月31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章卫国	41,302,913.00	41,302,913.00	21.80	21.80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1. (1) 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 本企业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八、3.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相关内容。

本年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上铁芜湖高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株洲虹阳防水保温工程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近亲属控制的公司

2. 关联交易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上铁芜湖高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涂料销售收入	4,058,472.50	6,271,496.16
上铁芜湖高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收入	398,989.14	752,321.76
上铁芜湖高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涂装一体收入	-	1,437,455.74
上铁芜湖高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业务收入	-	17,431.19
合计		4,457,461.64	8,478,704.85

(2) 关联担保情况

1) 作为担保方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额度	主债权金额	主债权起始日	主债权到期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株洲飞鹿	长沙飞鹿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20/4/28	2028/4/26	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株洲飞鹿	长沙飞鹿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20/6/21	2028/4/26	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年止	否
株洲飞鹿	长沙飞鹿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21/4/1	2028/4/28	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株洲飞鹿	湖南耐渗	40,000,000.00	40,000,000.00	2020/11/24	2028/11/17	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否
株洲飞鹿	长沙飞鹿	40,000,000.00	40,000,000.00	2021/5/20	2028/4/28	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湖南耐渗	株洲飞鹿	135,000,000.00	20,000,000.00	2022/6/17	2024/6/16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20,000,000.00	2022/8/12	2024/8/11		
株洲飞鹿	湖南耐渗	55,000,000.00	55,000,000.00	2022/3/3	2029/9/18	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否
湖南耐渗	株洲飞鹿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22/10/9	2024/9/28	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株洲飞鹿	长沙飞鹿	60,000,000.00	60,000,000.00	2022/4/1	2028/3/26	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	否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额度	主债权金额	主债权起始日	主债权到期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三年止	
湖南耐渗、长沙飞鹿	株洲飞鹿	100,000,000.00	40,000,000.00	2023/1/13	2024/1/13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20,000,000.00	2023/7/31	2024/7/31		否
			40,000,000.00	2023/12/8	2024/12/8		否
湖南耐渗	株洲飞鹿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23/1/4	2024/1/4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20,000,000.00	2023/12/26	2024/12/26		否
湖南耐渗	株洲飞鹿	30,000,000.00	20,000,000.00	2023/9/26	2024/9/26	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否
湖南耐渗	株洲飞鹿	100,000,000.00	40,000,000.00	2023/11/27	2024/11/26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40,000,000.00	2024/5/29	2025/1/25		否
株洲飞鹿	飞鹿工程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23/9/27	2024/9/26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株洲飞鹿	湖南耐渗	28,000,000.00	5,000,000.00	2023/3/29	2024/3/29	自主合同项下最后一笔贷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湖南耐渗	株洲飞鹿	30,000,000.00	20,000,000.00	2024/8/26	2025/8/26	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	否
株洲飞鹿	飞鹿工程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24/11/1	2025/10/31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额度	主债权金额	主债权起始日	主债权到期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湖南耐渗、长沙飞鹿	株洲飞鹿	120,000,000.00	20,000,000.00	2024/9/23	2025/9/23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40,000,000.00	2024/11/27	2025/11/27		
			30,000,000.00	2024/9/25	2025/3/24		
株洲飞鹿	湖南耐渗	30,000,000.00	20,000,000.00	2024/7/5	2025/6/22	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后三年止。	否
湖南耐渗	株洲飞鹿	50,000,000.00	20,000,000.00	2024/12/24	2025/12/22	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否
湖南耐渗	株洲飞鹿	100,000,000.00	40,000,000.00	2024/11/5	2025/11/4	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40,000,000.00	2024/12/4	2025/12/3		
株洲飞鹿	湖南耐渗	30,000,000.00	-	2024/10/17	2025/10/17	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株洲飞鹿	长沙飞鹿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24/11/22	2025/11/21	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	否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额度	主债权金额	主债权起始日	主债权到期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株洲飞鹿	湖南新能源	2,800,000.00	-	2024/8/1	2026/8/1	自主合同项下最后一笔贷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甲方根据主合同约定宣布贷款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贷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否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薪酬合计	3,396,428.26	2,991,806.61

3. 关联方应收应付余额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铁芜湖高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8,214,281.75	570,978.05	6,637,639.26	331,881.96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株洲虹阳防水保温工程有限公司	11,457.19	11,457.19
合计	——	11,457.19	11,457.19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1)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4 年 10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及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办理 68 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 156.60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事宜。上述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 2024 年 10 月 18 日。

2024 年 10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 4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主动离职，根据《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董事会同意回购注销 4 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 6.65 万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因为公司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回购价格由 5.96 元/股调整为 5.91 元/股。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办理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2)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在本报告期内暂无新实施情况。

(3)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

2024 年 3 月 13 日，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向不超过 20 名于公司（含子公司）任职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及其他重要员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筹集资金总额上限为 496.62 万元，拟认购股份数 89.00 万股，受让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的价格为每股 5.58 元。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24 个月，自公司公告标的股票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员工所获的股票锁定期为 12 个月。

(4) 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如下

员工持股计划：

授予对象类别	本年持有	
	数量	金额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60,000.00	1,450,800.00
核心骨干及其他重要员工	630,000.00	3,515,400.00
合计	890,000.00	4,966,200.00

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于 2024 年 2 月推出，锁定期 1 年。2025 年 3 月 21 日锁定期届满，在 2024 年年内仅存在员工缴纳相关款项之后，公司通过非交易过户的形式将相关股票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的行为，不存在其他的失效、解限等情况。

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

授予对象类别	本年授予		本年行权		本年解锁		本年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	-	-	768,000.00	1,459,200.00	-	-
核心管理人员	-	-	-	-	798,000.00	1,516,200.00	-	-
合计	-	-	-	-	1,566,000.00	2,975,400.00	-	-

年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授予对象类别	年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年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8.62 元	0.75 年	5.58 元	0.25 年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授予对象类别	年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年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核心骨干及其他重要员工	8.62 元	0.75 年	5.58 元	0.25 年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限制性股票	股票期权	员工持股计划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公司股票公允价值与授予价格的差额	B-S 模型估值法	授予日公司股票公允价值与授予价格的差额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授予日公司股票公允价值与授予价格的差额	股价、无风险利率、股票波动率	授予日公司股票公允价值与授予价格的差额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解除限售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的可解除限售员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权益工具数量。在解除限售日，最终预计可解除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解除限售权益工具的数量一致。	年末预计可行权的最佳估计数	在解除限售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的可解除限售员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权益工具数量。在解除限售日，最终预计可解除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解除限售权益工具的数量一致。
本年估计与上年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7,735,550.85	3,418,183.93	-4,181,425.62

3. 本年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34,899.14	-
核心管理人员、核心业务（技术）人员	1,774,476.66	-
合计	2,009,375.80	-

4. 股份支付的终止或修改情况

公司本年未对股份支付进行修改或股份支付终止。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1) 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投资金额	已付金额	未付金额
株洲飞鹿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	30,000,000.00
中科德诚	11,000,000.00	1,100,000.00	9,900,000.00
深圳嘉泰	5,100,000.00	510,000.00	4,590,000.00
株洲金元飞鹿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0,000.00	4,000,000.00
博杨新材	4,500,000.00	2,250,000.00	2,250,000.00
合计	55,600,000.00	4,860,000.00	50,740,000.00

注：上表所列投资为非公司全资控制的对外股权投资情况；控股子公司及其孙公司的投资金额为子、孙公司为主体签署的投资合同金额；已付金额为飞鹿股份（含并表子、孙公司）已实际支付的金额。

(2)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设备采购合同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有已签订但未支付的约定大额设备采购合同支出共计 5,530,940.50 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已付金额	未付金额	预计投资期间
广东金宗机械有限公司	8,739,200.00	7,882,200.00	857,000.00	2025年
浙江中控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6,450,000.00	5,805,000.00	645,000.00	2025年
南通金韦尔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4,350,000.00	3,915,000.00	435,000.00	2025年
佛山开维喜阀门科技有限公司	4,341,296.00	2,156,855.50	2,184,440.50	2025年
常州高特美新机械有限公司	2,900,000.00	2,610,000.00	290,000.00	2025年
佛山市中硅机械有限公司	2,180,000.00	1,962,000.00	218,000.00	2025年
湖南意之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38,000.00	1,456,500.00	381,500.00	2025年
西安昱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300,000.00	780,000.00	520,000.00	2025年
合计	32,098,496.00	26,567,555.50	5,530,940.50	——

2. 或有事项

(1) 履约保证函

本公司出具了尚在履约期内的履约保证函共 41 份，金额合计为 8,706,526.82 元，

其中: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市新华路支行开具的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保函保证金金额为 3,461,644.60 元,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向阳村支行开具的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保函保证金金额为 2,704,292.92 元,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开具的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保函保证金金额为 1,026,448.10 元,由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文化路支行开具的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保函保证金金额为 728,653.75 元,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四三〇支行开具的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保函保证金金额为 723,900.00 元,由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支行开具的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保函保证金金额为 60,000.00 元。

湖南耐渗出具了尚在履约期内的履约保证函共 14 份,金额合计为 11,512,085.44 元,其中: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向阳村支行开具的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保函保证金金额为 8,850,913.66 元,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开具的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保函保证金金额为 1,701,900.28 元,由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东一支行开具的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保函保证金金额为 796,455.19 元,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四三〇支行开具的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保函保证金金额为 161,865.67 元。

湖南能源出具了尚在履约期内的履约保证函共 1 份,系由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东一支行开具的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保函保证金,金额为 8,275.61 元。

(2)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关于公司退出联营单位上铁芜湖高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的减资事项

本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与联营单位上铁芜湖高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投资单位”)签订《定向减资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通过减资方式完全退出被投资单位,本次减资减少本公司全部认缴的注册资本金 980.00 万元。

双方以 2024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委托中瑞世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全部权益进行评估。根据中瑞世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编号为中瑞评报字[2025]第 500077 号的评估报告确认,截止基准日的被投资单位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 21,077,125.33 元。双方明确 2025 年 1 月 31 日为交割的最终基准日。被投资单位委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对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的损益情况(以下简称:“过渡期损益结果”)进行审计。根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编号为中审亚太审字[2025]第 001083 号的审计报告确认被投资单位过渡期的损益情况为盈利 1,138,826.61 元。

本次减资对价总金额为 10,885,816.45 元。本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 日收到被投资单位向本公司支付的首期减资对价 5,163,895.70 元,于工商变更后、2025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剩余款项 5,721,920.75 元。2025 年 4 月 15 日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2)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事项

2025 年 4 月 24 日，本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 2024 年业绩未达到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以及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规定，董事会同意回购注销 67 名股权激励对象持有的 1,156,500 股及 1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 18,000 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174,500 股。本次回购价格为 5.91 元/股。

(3)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

2025 年 4 月 24 日，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由于公司 2024 年业绩未达到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以及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主动离职，根据《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规定，董事会同意注销 60 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 735 万份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以及 1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 30 万份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含符合行权条件的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期权），合计 765 万份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4) 关于子公司深圳嘉泰注销事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深圳嘉泰于 2025 年 1 月以通讯及传签方式召开临时股东会。经全体股东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因深圳飞鹿嘉泰经营业绩未达各股东预期目标，经全体股东一致表决通过，同意依法注销深圳嘉泰。同时明确，待工商注销登记完成后，深圳嘉泰的剩余货币资金将由双方股东严格按照持股比例进行分配。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正式通知深圳嘉泰，确认其已完成全部注销登记流程。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披露事项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信息

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4 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为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基础确定的。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产品销售分部、涂料涂装一体化、涂装施工分部、新能源分部。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本年度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涂料销售业务	涂料涂装一体化	涂装施工	新能源业务	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634,159,710.34	148,214,479.61	51,737,585.23	5,482,025.34	-321,114,869.04	518,478,931.48
主营业务成本	580,781,875.59	137,659,516.21	50,471,182.58	5,076,810.09	-317,471,359.16	456,518,025.31
资产总额	1,765,553,624.19	335,583,911.66	89,750,873.44	19,443,070.22	-388,745,669.12	1,821,585,810.39
负债总额	1,203,162,120.73	235,976,308.11	58,250,330.05	9,153,334.47	-115,909,418.46	1,390,632,674.90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72,900,062.61	409,377,281.35
1-2 年	142,976,542.94	61,041,562.63
2-3 年	35,143,082.14	14,034,483.56
3 年以上	24,044,244.89	20,087,063.18
其中：3-4 年	8,765,656.86	7,907,831.45
4-5 年	6,356,046.42	5,420,128.59
5 年以上	8,922,541.61	6,759,103.14
合计	475,063,932.58	504,540,390.72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5,063,932.58	100.00	54,490,802.09	11.47	420,573,130.49
其中：按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1,862,020.13	93.01	54,490,802.09	12.33	387,371,218.0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账款	33,201,912.45	6.99	-	-	33,201,912.45
合计	475,063,932.58	100.00	54,490,802.09	11.47	420,573,130.49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4,540,390.72	100.00	44,100,561.92	8.74	460,439,828.80
其中：按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4,133,969.86	93.97	44,100,561.92	9.30	430,033,407.9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账款	30,406,420.86	6.03	-	-	30,406,420.86
合计	504,540,390.72	100.00	44,100,561.92	8.74	460,439,828.80

1) 按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54,195,980.80	12,709,799.04	5.00
1-2 年	128,478,712.30	12,847,871.23	10.00
2-3 年	35,143,082.14	10,542,924.64	30.00
3-4 年	8,765,656.86	4,382,828.43	50.00
4-5 年	6,356,046.42	5,084,837.14	80.00
5 年以上	8,922,541.61	8,922,541.61	100.00
合计	441,862,020.13	54,490,802.09	—

(3) 应收账款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44,100,561.92	10,449,494.88	-	59,254.71	-	54,490,802.09
合计	44,100,561.92	10,449,494.88	-	59,254.71	-	54,490,802.09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9,254.7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年末余额	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第一名	138,492,115.74	5,294,097.77	143,786,213.51	28.42	14,826,932.41
第二名	32,321,734.04	2,044,377.30	34,366,111.34	6.79	1,767,534.84
第三名	32,817,447.94	-	32,817,447.94	6.49	-
第四名	15,586,176.80	-	15,586,176.80	3.08	1,329,403.92
第五名	11,861,554.34	673,722.07	12,535,276.41	2.48	626,763.82
合计	231,079,028.86	8,012,197.14	239,091,226.00	47.26	18,550,634.99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2,312,035.45	14,510,226.71
合计	12,312,035.45	14,510,226.71

2.1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4,136,219.57	3,376,943.11
保证金	6,569,793.41	5,775,619.17
备用金	695,000.00	224,678.50
押金	342,977.00	339,898.00
其他往来款	-	3,820,474.81
其他	568,045.47	1,163,636.86
合计	12,312,035.45	14,701,250.45

（2）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516,212.20	10,707,300.98
1-2 年	2,272,717.75	1,201,317.58
2-3 年	925,485.10	1,581,711.49
3 年以上	1,597,620.40	1,210,920.40
其中:3-4 年	650,000.00	299,880.40
4-5 年	186,580.40	344,000.00
5 年以上	761,040.00	567,040.00
合计	12,312,035.45	14,701,250.45

（3）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312,035.45	100.00	-	-	12,312,035.45
其中：按应收保证金、押金、备用金、代垫及暂付款项等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12,312,035.45	100.00	-	-	12,312,035.45
账龄组合	-	-	-	-	-
合计	12,312,035.45	100.00	-	-	12,312,035.45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701,250.45	100.00	191,023.74	1.30	14,510,226.71
其中：按应收保证金、押金、备用金、代垫及暂付款项等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10,880,775.64	74.01	-	-	10,880,775.64
账龄组合	3,820,474.81	25.99	191,023.74	5.00	3,629,451.07
合计	14,701,250.45	100.00	191,023.74	1.30	14,510,226.71

1) 其他应收款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91,023.74	-	-	191,023.74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年计提	-191,023.74	—	—	-191,023.74
本年转回	—	—	—	—
本年转销	—	—	—	—
本年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4）其他应收款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 账准备	191,023.74	-191,023.74	—	—	—	—
合计	191,023.74	-191,023.74	—	—	—	—

（5）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 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年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 例（%）	坏账准 备 年末余 额
中车眉山车辆有限公司	保证金	1,274,600.00	1 年以内	10.35	—
重庆长征重工有限责任 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2-3 年	4.06	—
中车物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469,650.00	1 年以内， 2-3 年	3.81	—
熊涛	备用金	395,000.00	1 年以内	3.21	—
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 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	3-4 年	2.44	—
合计	—	2,939,250.00	—	23.87	—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3,850,407.14	-	273,850,407.14	284,855,455.09	-	284,855,455.0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025,342.22	-	8,025,342.22	9,574,188.80	-	9,574,188.80
合计	281,875,749.36	-	281,875,749.36	294,429,643.89	-	294,429,643.89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飞鹿工程	3,187,592.30	-	-	-	-	-	3,187,592.30	-
广州飞鹿	1,500,000.00	-	-	-	-	-	1,500,000.00	-
湖南耐渗	136,999,952.17	-	-	-	-	-	136,999,952.17	-
长沙飞鹿	110,000,000.00	-	-	-	-	-	110,000,000.00	-
广东飞鹿	2,550,970.08	-	-	-	-	-	2,550,970.08	-
深圳飞鹿	16,376,123.18	-	-	16,376,123.18	-	-	-	-
博杨新材	2,591,866.59	-	-	-	-	-	2,591,866.59	-
中科德诚	1,100,000.00	-	-	-	-	-	1,100,000.00	-
飞鹿嘉泰	700,000.00	-	184,026.00	-	-	-	884,026.00	-
湖南能源	6,036,000.00	-	5,000,000.00	-	-	-	11,036,000.00	-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醴陵光伏	3,812,950.77	-	187,049.23	-	-	-	4,000,000.00	-
合计	284,855,455.09	-	5,371,075.23	16,376,123.18	-	-	273,850,407.14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上铁芜湖高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9,574,188.80	-	-	-	-1,441,633.73	-	-	107,212.85	-	-	8,025,342.22	-
合计	9,574,188.80	-	-	-	-1,441,633.73	-	-	107,212.85	-	-	8,025,342.22	-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0,438,917.14	346,831,468.04	632,222,835.82	540,389,367.22
其他业务	18,581,455.50	18,300,739.84	22,438,477.06	21,919,431.92
合计	379,020,372.64	365,132,207.88	654,661,312.88	562,308,799.1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产品销售业务	212,806,938.12	203,383,636.75
涂料涂装一体化	130,417,905.53	122,853,927.93
涂装施工	17,214,073.49	20,593,903.36
其他业务	18,581,455.50	18,300,739.8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国内	379,020,372.64	365,132,207.88
国外	-	-
合计	379,020,372.64	365,132,207.88

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41,633.71	654,315.5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6,376,130.22	-8,395,000.00
投资分红	150,000.00	3,552,379.00
期货收益	-45,649.66	250,890.77
债务重组收益	1,000,000.00	-
合计	-16,713,413.59	-3,937,414.64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149,458.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10,693.7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109,064.74	
债务重组损益	1,0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1,612.3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小计	-4,226,217.1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2,969.8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3,680.69	
合计	-4,136,928.02	—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52	-0.7411	-0.74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64	-0.7192	-0.7192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